

山东省学校后勤协会

关于评选表彰全省高校后勤系统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高校伙食、物业、公寓、商贸、思政、幼教分会及各会员单位：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山东各高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教育厅有关要求，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工作，加强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坚定不移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头等工作来抓。学校后勤协会及各分会积极应对，主动作为，献言献策，攻坚克难，为教育后勤的疫情防控提供智力支持，并筹集部分物资保障；各高校后勤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健康放在第一位，以战时状态直面疫情、众志成城、共克时艰，团结带领广大后勤员工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精准施策、科学防治，为各高校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的正常运行保驾护航；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身先士卒、率先垂范，守土担当、甘于奉献，始终战斗在抗击疫情的前沿，涌现出了一批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典型事迹。

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激发广大后勤

干部职工和从业人员忠于职守、顽强拼搏、无私奉献、勇于担当的精神，激励各单位继续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后勤保障和服务工作，经研究决定，对全省高校后勤系统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现就有关评选表彰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推荐名额

（一）评选范围

- 1.先进集体：分高校会员和企业会员两类，可以各级党组织或行政业务部门为单位推荐；
- 2.先进个人：高校后勤党政干部及抗疫一线人员，侧重抗疫一线人员。

（二）推荐名额

请高校伙食、物业、公寓、商贸、思政、幼教分会在本行业系统的每个高校会员中推荐先进集体1个或先进个人1名。企业会员须由至少一个高校推荐，不占高校会员名额。

二、评选条件

各单位要注重挖掘和推选疫情防控中的先进典型案例和先进事迹，被推选集体和个人要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落实上级部署要求，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为本单位疫情防控做出突出贡献，具体条件如下：

- 1.先进集体：在疫情防控中全面动员，周密部署，迅速行动，组织严密，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员工坚定信心、同舟共济，教育引

导广大师生正确面对疫情，采取有效措施，精准施策、科学防控，创新思路，攻坚克难，形成了疫情防控的典型经验，在一定区域内形成了可以借鉴的经验和可复制的举措，为社会和高校所认可，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出突出贡献。

2. 先进个人：在疫情防控中，后勤党政领导干部能坚守岗位、靠前指挥，身先士卒，率先垂范，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一线员工能忠于职守、甘于奉献，敢于担当、迎难而上，在疫情防控工作中能圆满地完成岗位工作，尽责履职，能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工作特点、师生需求，创新工作方法，不断提高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得到师生的认可和好评。

三、评选程序和要求

（一）组织实施

山东省学校后勤协会负责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研究、决定评选工作的重大事项。评选工作办公室设在思想文化建设及人力资源分会。

（二）评选程序

按照学校一分会一协会的程序组织推荐，要严格把关，重点考察推荐对象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现实表现。

（三）工作要求

1. 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
2. 坚持评选标准，严格推荐程序。评选工作要聚焦疫情防控期间的表现，推荐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

表性。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确保推荐材料真实性；

3. 严肃评选纪律，加强工作监督。

四、表彰办法

1. 对先进集体授予“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对先进个人授予“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称号，颁发证书。

2. 召开表彰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和事项另行通知）

五、评选材料报送要求

各高校会员根据要求推荐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材料包括：

1. 推荐工作报告（内含疫情防控实效工作办法）；
2. 填写《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附件 1）、《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附件 2）；
3. 相关工作照片或视频材料。

相关表格电子版可在山东省学校后勤协会网站
(<http://www.sdhqjh.com/>) 下载，请严格按照填表说明填写。

请于 9 月 10 日前，由各分会秘书处汇总，将推荐材料电子版及带章扫描件发送至山东省学校后勤协会思想文化建设及人力资源分会，邮箱 hqg1cjhxxk@163.com。

联系人：张亚楠 0531-86989803, 18605318614

周 轶 0532-85953839, 15166633097

- 附件：1. 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2. 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附件 1

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主要事迹	
单位推荐意见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分会推荐意见	签字： (秘书处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本表一律正反面填写打印，不得随意更改格式，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2. 本表中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分会秘书处指所在后勤党的机构；
3. 集体名称、集体负责人姓名和职务、集体所属单位等必须填写准确；
4. 主要事迹要突出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的作用和效果等，文字要求准确精炼，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附件 2

山东省高校后勤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近期 2 寸正面 半身免冠彩色 照片)
民 族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 历		
职务/职称		参加工作 时间		
工作岗位				
主 要 事 迹				

所在单位意见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分会推荐意见	签字： (秘书处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本表一律正反面填写打印，不得随意更改格式，使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2. 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分会秘书处指所在后勤党的机构；
3. 主要事迹要突出该同志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做出的贡献等，文字要求准确精炼，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